

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1 年 3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1 年 3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银华优质增长股票
基金主代码	180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 年 6 月 9 日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49,467,135.5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投资于兼具优质增长性和估值吸引力的股票，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求取得基金资产的长期快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在一般情况下，股票投资在基金资产中将保持相对较高的比例。在投资中，本基金首先选取质地良好、估值合理的公司，并从中精选具备优质增长特征或处于优质增长阶段的公司进行投资；在债券投资中，重点关注到期收益率、流动性较高以及价值被低估的债券。本基金的投资比例浮动范围：股票资产为 60%-95%；除股票资产以外的其他资产为 5%-40%，其中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 5%。本基金的非现金基金资产中，不低于 80% 的资产将投资于具有优质增长特征或处于优质增长阶段的公司。
业绩比较基准	新华富时 A200 指数×80%+新华巴克莱资本中国全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基金产品。

注：2010 年 12 月 29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旗下部分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并修改相关基金合同的公告，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变更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凌宇翔	唐州徽
	联系电话	(010)58163000	(010) 66594855
	电子邮箱	yhj@yhfund.com.cn	tgxxpl@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3333, (010) 85186558	95566
传真		(010)58163027	(010) 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yh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762,144,288.84	1,513,564,261.33	-1,540,707,105.78
本期利润	447,349,905.71	4,058,351,916.63	-6,719,318,784.0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11	0.9514	-1.2549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6.27%	59.94%	-78.4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6.83%	84.40%	-52.4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961,017,752.36	1,925,256,380.01	479,116,950.9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4509	0.5065	0.099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237,276,753.69	7,703,343,686.81	5,313,954,431.6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8939	2.0267	1.099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32.11%	210.88%	68.6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31%	1.84%	5.39%	1.39%	3.92%	0.45%
过去六个月	31.32%	1.57%	16.78%	1.21%	14.54%	0.36%
过去一年	6.83%	1.50%	-9.86%	1.24%	16.69%	0.26%
过去三年	-6.30%	1.82%	-33.52%	1.84%	27.22%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今	232.11%	1.80%	101.26%	1.77%	130.85%	0.03%

注：由于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一般情况下股票投资比例大约为 80%，本基金采用业界较为公认的，市场代表性较好的新华富时 A200 指数和新华巴克莱资本中国全债指数加权作为本基金的业绩评价基准。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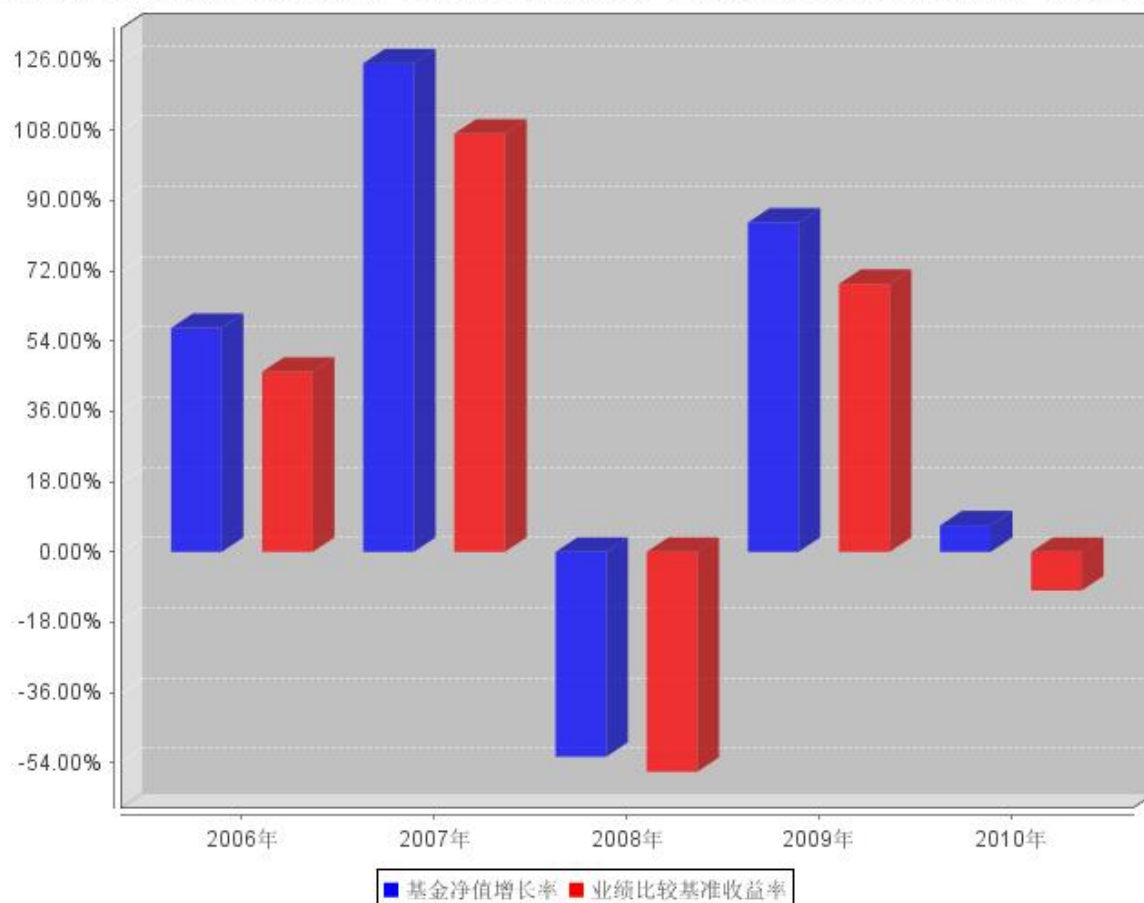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

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四条：基金的投资（二）投资范围规定的各种比例，本基金股票投资比例浮动范围：60%-95%；除股票资产以外的其他资产投资比例浮动范围为 5%-40%，其中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 5%。本基金的非现金基金资产中，不低于 80%的资产将投资于具有优质增长特征或处于优质增长阶段的公司。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0	2.500	290,167,533.99	664,911,450.60	955,078,984.59	
2009	-	-	-	-	
2008	-	-	-	-	
合计	2.500	290,167,533.99	664,911,450.60	955,078,984.59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5 月 28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监基金字[2001]7 号文)设立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权结构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29%）、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29%）、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21%）及山西海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21%）。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十七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和一只创新型封闭式基金，包括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内需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投资基金、银华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和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况群峰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06 年 9 月 14 日	-	10 年	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招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资本市场策划部项目经理及战略部高级研究员；2004 年 4 月加入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06 年 9 月 14 日至 2008 年 10 月 21 日兼任“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8 年 8 月 20 日至 2009 年 9 月 29 日，兼任“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李宇家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09 年 5 月 8 日	2010 年 7 月 15 日	10 年	经济学硕士。曾在招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从事行业研究和投资管理工

	经理助理。				作。2006 年 10 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 2010 年 10 月 8 日起担任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张锦灿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10 年 7 月 15 日	-	5 年	硕士学位。2005 年至 2009 年在国泰君安从事研究工作，任研究组组长职位。2009 年 3 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本基金管理人制定并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公平交易制度的范围包括所有投资品种，以及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包括：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等。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阶段	基金	净值增长率
过去一年	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2%
	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83%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投资风格相似的两只基金中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基金及银华

优质增长股票型基金的业绩表现差异超过了 5%。造成上述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这两只基金的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有差异，因此这两只股票型基金的业绩表现产生了差异。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0 年 A 股市场大致呈现“V”型走势，指数全年下跌，大小盘股表现分化严重，中小盘股表现突出。上半年，货币政策率先从紧，市场风格逐渐向中小盘股转化。而后地产调控政策出台，市场向下趋势确立。7 月以后，随着国内经济数据的逐渐回升、流动性的改善，市场对经济二次探底的担心消除，市场信心逐渐恢复，开始反弹，医药消费等行业和中小市值股票表现突出。10 月初，在美联储再次量化宽松和日本继续放松货币政策的背景下，以煤炭有色为代表的资源类股和以金融、地产、机械为代表的低估值行业股票表现突出。11 月中旬以后，通胀形势加剧，受政府连续提高存款准备金率和利率影响，指数再次下行，金融、地产、有色等板块领跌。

本基金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年初减持了投资品、金融、地产等传统行业，加大了 TMT（科技、媒体通信）、节能环保、新能源、新经济等行业的投资力度，并在下跌过程中持续加仓，以此作为贯穿全年的基础配置。下半年，灵活调整仓位，参与了部分消费品、二线蓝筹和部分投资品的估值修复过程。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8939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8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9.8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1 年，外部经济复苏的情况将好于 2010 年，但可能会出现流动性过剩冲击商品市场与各国政府紧缩政策并存的状况。国内经济内生动力虽大幅增强，但面临输入性和内生性通胀以及政府紧缩政策的影响。整体看，市场大幅上涨或下跌的动能都不足，区间震荡的可能性较大。

出于对地产调控和货币政策紧缩带来的负面影响的担心，对投资相关行业的公司，我们保持相对谨慎。外需虽有恢复，但面临人民币升值、贸易保护主义等问题，我们对于出口相关行业的公司也有所顾虑。因此，我们未来配置的方向仍将主要集中于内需和经济结构转型受益的领域。

不论内外环境如何变化，企业和行业的内生长性是我们最关注的方面。下一阶段，我们仍将主要依靠“自下而上”精选个股的策略，把握结构性机会。在具体行业选择上，我们仍将保持消费服务、移

动互联、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新经济、先进制造业等经济结构转型受益行业的配置力度。精研个股，密切跟踪企业盈利变动趋势，构建持有期相对较长的组合。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包括估值业务分管领导以及投资部、研究部、监察稽核部、运作保障部等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业务骨干），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委员和负责基金日常估值业务的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基金经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决议之前会与涉及基金的基金经理进行充分沟通。运作保障部负责执行估值委员会制定的估值政策及决议。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发布公告，向截至 2010 年 4 月 22 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发放红利，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2.50 元，实际分配金额为人民币 955,078,984.59 元。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53,722,104.20	561,058,863.51
结算备付金	9,968,179.38	4,296,708.15
存出保证金	1,484,322.64	2,052,071.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65,155,490.75	6,991,304,706.17
其中：股票投资	7,465,155,490.75	6,991,304,706.17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546,704.36	-
应收利息	150,730.24	144,398.0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7,731,624.11	216,156,118.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8,259,759,155.68	7,775,012,865.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38,592,405.42
应付赎回款	3,612,239.61	17,868,548.14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543,646.05	9,430,884.17
应付托管费	1,757,274.33	1,571,814.0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5,712,236.49	3,338,060.95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857,005.51	867,466.17
负债合计	22,482,401.99	71,669,178.8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349,467,135.51	3,800,854,924.46
未分配利润	3,887,809,618.18	3,902,488,762.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37,276,753.69	7,703,343,686.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59,759,155.68	7,775,012,865.69

注：报告截止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为人民币 1.8939 元，基金份额总额为 4,349,467,135.51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602,664,814.08	4,218,857,121.37
1. 利息收入	7,618,320.58	4,992,293.7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524,030.16	4,591,925.87
债券利息收入	94,290.42	400,367.9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08,541,052.57	1,667,845,816.3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878,625,164.45	1,624,916,613.6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30,927.40	2,013,418.2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9,946,815.52	40,915,784.35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4,794,383.13	2,544,787,655.3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299,824.06	1,231,355.99
减：二、费用	155,314,908.37	160,505,204.74
1. 管理人报酬	106,757,288.64	100,850,470.88
2. 托管费	17,792,881.42	16,808,411.75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30,328,071.67	42,426,161.88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436,666.64	420,160.23
三、利润总额	447,349,905.71	4,058,351,916.6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7,349,905.71	4,058,351,916.6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800,854,924.46	3,902,488,762.35	7,703,343,686.8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47,349,905.71	447,349,905.7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48,612,211.05	493,049,934.71	1,041,662,145.76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679,380,207.36	1,413,059,911.84	3,092,440,119.20
2. 基金赎回款	-1,130,767,996.31	-920,009,977.13	-2,050,777,973.4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955,078,984.59	-955,078,984.59

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349,467,135.51	3,887,809,618.18	8,237,276,753.6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834,837,480.68	479,116,950.96	5,313,954,431.6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058,351,916.63	4,058,351,916.6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033,982,556.22	-634,980,105.24	-1,668,962,661.46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43,196,093.08	329,298,584.06	772,494,677.14
2. 基金赎回款	-1,477,178,649.30	-964,278,689.30	-2,441,457,338.6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800,854,924.46	3,902,488,762.35	7,703,343,686.8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王立新</u>	<u>陈建军</u>	<u>龚飒</u>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76号文《关于同意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的批复》的核准，由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06年6月9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9,834,925,970.23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条件下，投资组合的范围：股票（A股及监管

机构授权投资的其他市场股票资产)、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可转债等)、短期金融工具(含央行票据、债券回购等)以及现金资产;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投资比例浮动范围:股票资产为 60%-95%;除股票资产以外的其他资产为 5%-40%,其中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新华富时 A200 指数×80%+新华巴克莱资本中国全债指数×2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而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涉及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涉及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 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及债券的利息等收入，由上市公司及债券发行企业等在向基金派发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7 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 2005 年 6 月 13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05]102 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 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西南证券有限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责任公司) (“西南证券”)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创业”)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山西海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西南证券	2,744,502,823.52	13.77	1,356,858,468.03	4.97
第一创业	-	-	3,342,170,895.07	12.24
东北证券	1,485,326,202.36	7.45	2,326,249,079.37	8.52

7.4.8.1.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西南证券	-	-	12,039,224.00	15.56
第一创业	-	-	121,538.27	0.16

注：本基金 2010 年度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8.1.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 2010 年度与 2009 年度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7.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 2010 年度与 2009 年度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 额的比例(%)
西南证券	2,278,724.76	13.67	1,891,469.88	33.11
东北证券	1,262,525.04	7.58	801,024.64	14.02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 额的比例(%)
西南证券	1,140,328.31	4.97	459,752.72	13.77
第一创业	2,715,554.28	11.84	-	-
东北证券	1,977,301.37	8.62	-	-

注：(1)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扣除证券公司需承担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经手费、证管费和证券结算风险基金等）。

(2)该类佣金协议的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 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6,757,288.64	100,850,470.88
其中：支付给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0,168,911.39	9,550,950.33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十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 12月31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7,792,881.42	16,808,411.75
----------------	---------------	---------------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十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 2010 年度与 2009 年度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 2010 年度及 2009 年度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 2010 年末及 2009 年末均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753,722,104.20	7,317,272.82	561,058,863.51	4,428,794.45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股）	总金额
东北证券	600416	湘电股份	配股	786,047	10,690,239.20

注：本基金于 2009 年度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9 期末（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 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 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 总额	备注
300113	顺网科技	2010-12-13	重大重组事项	69.40	2011-1-31	75.98	14,750	956,311.00	1,023,650.00	-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本基金本期末无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7,465,155,490.75	90.38
	其中：股票	7,465,155,490.75	90.3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63,690,283.58	9.25
6	其他各项资产	30,913,381.35	0.37
7	合计	8,259,759,155.68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62,771,903.46	1.98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4,556,830,520.20	55.32
C0	食品、饮料	814,930,907.60	9.89
C1	纺织、服装、皮毛	103,374,002.16	1.25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780,725,067.75	9.48
C5	电子	875,926,617.56	10.63
C6	金属、非金属	405,759,735.88	4.93
C7	机械、设备、仪表	1,415,153,083.91	17.18
C8	医药、生物制品	160,961,105.34	1.95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828,282,080.65	10.06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933,022,682.81	11.33
I	金融、保险业	308,936,175.40	3.75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537,575,460.77	6.53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137,736,667.46	1.67
M	综合类	-	-
	合计	7,465,155,490.75	90.63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703	三安光电	7,722,578	354,157,427.08	4.30
2	000858	五粮液	9,092,800	314,883,664.00	3.82
3	300002	神州泰岳	5,230,000	292,304,700.00	3.55
4	300055	万邦达	1,892,433	256,046,184.90	3.11
5	002024	苏宁电器	18,500,000	242,350,000.00	2.94
6	000012	南玻A	11,000,000	217,250,000.00	2.64
7	300070	碧水源	1,555,777	194,472,125.00	2.36
8	000800	一汽轿车	12,000,000	192,600,000.00	2.34
9	600690	青岛海尔	6,379,948	179,978,333.08	2.18
10	600100	同方股份	6,000,000	159,060,000.00	1.93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yhfund.com.cn>）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318	中国平安	500,267,607.68	6.49
2	300002	神州泰岳	307,334,836.90	3.99
3	600000	浦发银行	273,687,445.91	3.55
4	600739	辽宁成大	232,546,972.09	3.02
5	600036	招商银行	190,994,395.75	2.48
6	601601	中国太保	190,476,377.22	2.47
7	300070	碧水源	174,764,665.34	2.27
8	000061	农产品	169,912,917.62	2.21
9	600195	中牧股份	161,433,518.21	2.10
10	300055	万邦达	157,014,100.16	2.04
11	600660	福耀玻璃	156,656,411.62	2.03
12	600550	天威保变	145,153,602.39	1.88
13	601001	大同煤业	144,960,674.23	1.88
14	000858	五粮液	134,139,538.22	1.74
15	600887	伊利股份	131,386,567.80	1.71
16	600019	宝钢股份	122,884,010.81	1.60
17	002041	登海种业	121,874,457.26	1.58
18	600707	彩虹股份	114,718,584.06	1.49
19	002156	通富微电	114,352,394.12	1.48
20	600096	云天化	108,719,050.86	1.41

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036	招商银行	505,405,783.72	6.56
2	601318	中国平安	500,243,089.54	6.49
3	600000	浦发银行	404,438,950.61	5.25
4	600660	福耀玻璃	388,007,396.79	5.04
5	600104	上海汽车	259,513,183.05	3.37

6	600519	贵州茅台	241,766,707.34	3.14
7	000069	华侨城 A	227,883,778.33	2.96
8	000063	中兴通讯	206,665,133.22	2.68
9	000425	徐工机械	199,209,662.20	2.59
10	601001	大同煤业	169,286,691.88	2.20
11	600019	宝钢股份	168,869,965.74	2.19
12	600309	烟台万华	156,820,148.59	2.04
13	600590	泰豪科技	152,595,268.68	1.98
14	000024	招商地产	146,171,408.94	1.90
15	000933	神火股份	137,326,985.43	1.78
16	600005	武钢股份	129,991,504.19	1.69
17	000927	一汽夏利	127,672,881.16	1.66
18	600550	天威保变	127,078,376.25	1.65
19	601666	平煤股份	125,924,264.22	1.63
20	600581	八一钢铁	123,183,806.42	1.60

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9,963,521,693.5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0,053,501,690.24

注：“买入股票成本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申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

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09 年 9 月 9 日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五粮液，股票代码：000858）发布《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公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就五粮液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对该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在上述公告公布后，本基金管理人对该上市公司进行了进一步了解和分析，认为该调查不会对五粮液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该上市公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484,322.6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546,704.3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50,730.24
5	应收申购款	7,731,624.1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0,913,381.35

8.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9.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159,525	27,265.11	662,807,412.02	15.24%	3,686,659,723.49	84.76%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 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563,722.25	0.04%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年6月9日）基金份额总额	9,834,925,970.2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800,854,924.4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679,380,207.3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130,767,996.3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49,467,135.51

注：本期申购中包含红利再投资及转入份额，本期赎回中包含转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1.2.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11.2.1.1 2011年1月8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公司副总经理离任的公告，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魏瑛女士不再担任本基金管理人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该变更事项已向相关监管部门备案，并于2011年1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进行了披露；

11.2.1.2 2011年2月1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公司副总经理离任的公告，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石松鹰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管理人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该变更事项已向相关监管部门备案，并于2011年2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进行了披

露。

11.2.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变更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报告期内本基金应支付给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共计人民币 100,000 元。目前的审计机构已为本基金连续提供了 5 年的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3,212,758,576.21	16.12%	2,730,834.18	16.39%	-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2,744,502,823.52	13.77%	2,278,724.76	13.67%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878,007,640.87	9.42%	1,596,299.35	9.58%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694,467,966.08	8.50%	1,376,768.44	8.26%	-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485,326,202.36	7.45%	1,262,525.04	7.58%	-
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1,332,919,646.76	6.69%	1,083,007.39	6.50%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1,235,733,567.88	6.20%	1,007,717.50	6.05%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1,056,090,632.95	5.30%	897,667.16	5.39%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878,406,898.94	4.41%	746,639.52	4.48%	新增 1 个交易单元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710,503,437.84	3.57%	577,288.23	3.46%	-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648,522,709.07	3.25%	526,928.73	3.16%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594,434,785.32	2.98%	498,518.00	2.99%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570,011,024.49	2.86%	484,504.41	2.91%	-
航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460,932,778.32	2.31%	391,791.78	2.35%	新增 1 个交易日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375,913,884.61	1.89%	319,523.34	1.92%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313,507,802.36	1.57%	266,481.71	1.60%	-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302,112,069.20	1.52%	256,791.69	1.54%	-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234,779,347.75	1.18%	190,759.46	1.14%	-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198,067,536.01	0.99%	168,355.67	1.01%	-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	2,813,567.36	0.01%	2,391.67	0.01%	-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注：a)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为该证券经营机构具有较强的研究服务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向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报告、个股分析报告、市场服务报告以及全面的信息服务。

b)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为根据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经公司批准后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协议。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证券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及权证交易。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本基金管理人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披露如下：

2011年3月23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向截至2011年3月25日止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分配红利，每10份基金份额分配红利人民币1.100元。

12.2 本基金托管人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3月30日